

選舉主任DQ黃之鋒合法合理

「香港眾志」秘書長黃之鋒被裁定參選區議會提名無效，成為新一屆區議會選舉唯一未能入閘的參選人。選舉主任表明是根據黃之鋒實際言行作判斷，而且有周庭案法官判詞為依據，DQ黃之鋒合法合理。

黎子珍

選舉主任回覆黃之鋒被DQ的理據有兩個，包括在其第一次回覆中，黃之鋒不但未棄有關綱領，或否定他與有關的聯繫，聲稱他的看法其實與周庭的相同。另一原因是，在其第一次及第二次回覆中，黃均沒有直接回答是否仍然提倡和支持「香港獨立」作為前途的選項。

「香港眾志」的「自決」主張就是「港獨」

「香港眾志」在政綱「民主自決運動路線圖」中，明確提出「爭取香港設立公投法」，「主張透過具憲制效力的前途公投，由香港人共同認受香港主權和憲制」。「香港眾志」政綱通篇均論述如何通過「公投」實現「自決香港前途」，而「公投」選項包括「獨立」。「香港眾志」的「自決」主張，已經被確認為「港獨」主張，依照憲法和香港基本法，以及香港本地的法律，這樣的「港獨」組織成員根本沒有資格參選。

由2016年至今，黃之鋒一直是「香港眾志」核心人物，他不僅鼓吹「港獨」成為「自決公投」的選項，更無視「一國」主權以及中央政府按基本法履行的職權，持續以隱蔽手段煽動「港獨」。黃之鋒被認為是「美國在香港的代理人」，亦有許多事實證明他與美國反華勢力的關係

密切，曾接受美國資助，在香港從事分裂國家的活動。美國國家民主基金會曾在2012年11月臨時撥款10萬美元，通過「天主教正義和平委員會」幹事葉寶琳交給黃之鋒作為「港獨」活動經費。至2014年3月，美國又通過一名陳姓人士給予黃之鋒160萬美元。黃之鋒接受外國的政治資助，在香港從事分裂國家的活動。

黃之鋒搞「港獨」劣跡斑斑

去年10月，黃之鋒回應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譚耀宗指出「自決」有「港獨」含義時，揚言「眾志」不會改變「自決」政綱以及對「港獨」、「主權」的取態。

過去幾年來，黃之鋒一直推動美國國會通過《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他不但與「港獨」藝人何韻詩到美國國會「作證」，扭曲事實，唱衰香港，甘當鷹派政客和扯線公仔，在美國國會通過法案後，黃之鋒更喜不自勝，在其臉書上為自己有份推動法案通過評功擺好。在反修例暴亂的四個多月期間，黃之鋒多次奔赴台灣、德國和美國，要求外部勢力干預香港的內部事務。黃之鋒的「港獨」分裂言行，顯然危害國家主權安全、挑戰中央權力和基本法權威，使他完全喪失了參選資格。就在前幾天，候選人簡介會就因黃之鋒帶領一幫「港獨」分子製造騷亂被腰斬。黃之鋒等人在搞事成功後，突然取出並舉起「光復香港 時代革命」的「港獨」橫額，一路離開會場

一路高喊「港獨」口號，瘋狂炫耀「香港眾志」的「港獨」本質。

黃之鋒的黨友周庭去年被裁定參選立法會港島區補選提名無效。高等法院今年9月裁定周庭的選舉呈請案，法官在判詞重申，任何鼓吹以「公投」形式決定香港未來的人，均不能稱為真誠擁護基本法，因為「公投」的結果有潛在可能導致「香港獨立」，有違基本法中「香港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部分」。高等法院並表明，法例的要求並非只是一種形式上的表態。單單簽了聲明並不足夠，選舉主任在查詢可疑個案時，不能簡單接受其一面之詞作為辯解，必須全面審視其過往言行，一切決定必須基於客觀事實，而非僅憑參選人對選舉主任查詢所作的辯解。因此，選舉主任表明是根據黃之鋒實際言行作判斷，而且有周庭案法官判詞為依據，DQ黃之鋒合法合理。

從黃之鋒製造騷亂候選入簡介會的劣行，可以看出黃之鋒搗亂成性，他被DQ後肯定會瘋狂干擾區議會選舉正常舉行。特區政府必須確保選舉的安全、公平、公正。在目前暴力肆虐的氣氛下，選管會、廉政公署、警方更應積極發揮各自的職能，嚴正執法，採取一切合理適切的措施，確保選舉公開、誠實及公平地進行。

輕判侮辱國旗惡行 法治公義何在

楊正剛

在沙田新城市廣場示威期間，示威者拆下國旗將之塗黑及踐踏，再丟落城門河，昨日一名示威者被裁定侮辱國旗罪成，被判200小時社會服務令。反修例暴力運動以來，踐踏焚燒國旗的惡行層出不窮，侮辱國家民族，行為人神共憤，理應受到監禁的法律嚴懲，以起阻嚇之效。如今法官再高高舉起、輕輕放下，要傳遞什麼信息，是要放縱暴徒繼續侮辱國家、蔑視國家尊嚴？香港的法治公義、是非黑白何在？律政司必須上訴，令法治公義得以彰顯、國家民族尊嚴不再蒙污。

根據法例，任何人公開及故意以焚燒、損毀、塗劃、玷污、踐踏等方式侮辱國旗、國徽、區旗及區徽，均屬違法，最高可判監3年及罰款5萬元。搞事分子古思堯曾多次焚燒國旗、區旗，均被判入獄，刑期最長的被判監4個多月。立法會議員鄭松泰在立法會倒插國旗及區旗，被裁定侮辱國旗及侮辱區旗兩罪罪成，罰款共5,000元。此次反修例暴力運動，黑衣暴徒侮辱國旗的性質較之古思堯、鄭松泰的行為更加惡劣，黑衣暴徒侮辱國

旗不是表達普通的不滿，不只是做古思堯式、鄭松泰式的政治騷，而是宣洩仇恨國家民族的陰暗情緒，暴露顛覆國家的企圖，明目張膽散播「港獨」思潮。法庭本應處以重判，捍衛國家主權和尊嚴，更震懾其他仿效者，防止類似事件重演。

可惜，如今法官對違法者只判200小時社會服務令，連錢都不用罰，完全不具阻嚇力。案中被告求情指，踐踏國旗、將國旗丟落河，只是一時貪玩。稍有常識的人都知道，國旗代表國家象徵，在香港侮辱國旗更是刑事罪行，怎麼可能拿侮辱國旗玩？而且反修例的黑衣暴徒侮辱國旗，帶有強烈的反國家政治意味，這是普通人都看得出來，法官看不出嗎？侮辱國旗僅僅是貪玩，法官也相信；主審的法官一方面指案件性質嚴重，但由於沒有量刑指引，考慮到被告初犯，坦白認罪，亦有家人支持，報告正面良好，亦幸好案情不涉及更嚴重的焚燒國旗，故判處被告200小時社服令，以反映罪行嚴重性。

儘管沒有量刑指引，但是古思堯案的量刑可作

參考，法官為何不判被告監禁？既然法官也認同本案性質嚴重，但為何僅判社服令優待被告？200小時社服令足以反映罪行嚴重性？法官的判決未免自相矛盾，判罰被告淡化開脫罪責也太顯露。較早前，一名來自內地的男子在美國駐港總領事館大鬧上噴「中國必勝」字句，因刑事毀壞罪在裁判法院被判即時監禁4周，且不准保釋。主審的裁判官指，即使被告對美國有所不滿，也不能成為犯案的藉口，毀壞開門的行為不能接受。塗污美國駐港總領事館大鬧，要即時監禁；對美國不滿，不能成為犯案的藉口，毀壞美國駐港總領事館開門的行為不能接受；港人違法侮辱國旗，更加不能接受，更應受到法律嚴懲。侮辱國旗竟然只需服社會服務令，香港究竟是美國、還是中國的行政特區，香港的法庭捍衛美國的尊嚴，要不要捍衛自己國家的尊嚴？國家民族的尊嚴茲事體大，不能縱容違法侮辱國家民族的行為，律政司必須提出上訴，要求法庭加重刑罰，彰顯法治公義。

DQ黃之鋒值得大力點讚

馮煒光

今屆區議會選舉終於有鼓吹「港獨」的參選人被DQ，那便是臭名遠播的黃之鋒，一位經常跑到美國、德國等地鼓吹「港人自決」、唱衰香港的人，也是2012年靠「反國民教育」起家的人。

黃之鋒的同道中人周庭去年參加立法會補選已被DQ，理由同樣是鼓吹「港人自決」，因此，今次黃之鋒理應被DQ。只不過在美國推動《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實施已近1個月，局勢尚未平靜，整場風波仍然未盡上句號。

社會現在籠罩在沉重的政治氣氛之下，部分反對派勢力喊着「光復香港，時代革命」的口號，在過去4個月籌劃了多次示威遊行集會，當中有多次都有暴力發生。他們的目的是要令香港變天，其本質就是「港獨」，搶奪香港的管治權。

香港今時今日的民主和自由，正是基本法所賦予的，但香港的青年人及部分市民對國家意識薄弱，對此不甚了了。香港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自古以來香港就是中國的一部分，他們喊着的口號，能把香港「光復」到哪裡去呢？這很明顯是「港獨」分子的政治動機，是衝着「一國兩制」中的「一國」這個根本來的，離不開「港獨」的本質。

綜觀過去4個多月的事態發展，這次香港的示威衝突其實與世界上其他地方的示威暴動有很多

選舉，除了黃之鋒外，其餘長期鼓吹「港獨」的參選人無DQ。如今，在美國揚言制裁和本港黑衣暴力橫行的情況下，南區政務專員蔡亮亮依據法律和事實，決定DQ黃之鋒，是敢於負責的表現，恪盡職守，無畏無懼，值得市民大力點讚。

DQ黃之鋒的最大意義在於：正告一眾「港獨」、「暗獨」分子人士，不要癡心妄想，不可能既獲取特區政府的財政資源（議員報酬和津貼）和政治地位，又肆無忌憚地宣揚「港獨」。

因此，政府應要求今屆當選的區議員，在2020年1月履新時，必須宣誓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因為沒有國家，何來香港特區和基本法！維護國家主權和領土完整是普世價值。不信，讓黃之鋒去問問美國、德國。

在當前形勢下，特區政府絕對要頂住外部勢力的施壓，依法秉公辦事，不容「港獨」、「自決」分子利用區議會的台胡作非為。（黃之鋒參選的海怡西選區的候選人還有陳家珮、林浩波。）

戳穿「光復香港」本質

文顯怡 廣西壯族自治區政協委員

反對逃犯條例修訂風波逾4個月未平息，示威者手法升級愈發暴力，至今超過2,500人被捕，政府更援引《緊急法》通過《禁蒙面法》。然而，《禁蒙面法》實施已近1個月，局勢尚未平靜，整場風波仍然未盡上句號。

社會現在籠罩在沉重的政治氣氛之下，部分反對派勢力喊着「光復香港，時代革命」的口號，在過去4個月籌劃了多次示威遊行集會，當中有多次都有暴力發生。他們的目的是要令香港變天，其本質就是「港獨」，搶奪香港的管治權。

香港今時今日的民主和自由，正是基本法所賦予的，但香港的青年人及部分市民對國家意識薄弱，對此不甚了了。香港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自古以來香港就是中國的一部分，他們喊着的口號，能把香港「光復」到哪裡去呢？這很明顯是「港獨」分子的政治動機，是衝着「一國兩制」中的「一國」這個根本來的，離不開「港獨」的本質。

綜觀過去4個多月的事態發展，這次香港的示威衝突其實與世界上其他地方的示威暴動有很多

方面類同，主要是一些青年人以所謂「激情」與「衝動」，把社會經濟等問題，訴諸暴力。他們戴上口罩或面罩，以此隱藏身份、逃避刑責，全然不顧後果地走上街頭破壞正常社會秩序，給特區政府的管治工作和給警方執法造成極大困難和壓力，社會更為他們的暴力行為付出了沉重的代價。

盡快止暴制亂恢復秩序

長年的殖民統治對不少香港人產生了深遠影響，並禍延一代又一代的年輕人，令他們建立了獨特的身份認同，導致他們以對抗心態看待內地，這不單不是香港的出路，反而會傷及自身。而這次反修例風波正是配合着「光復香港，時代革命」的口號不斷持續，正在將香港推入危險的深淵。這次的暴力運動是青年人意識形態被高度扭曲後的結果，可悲的是，這次反修例事件的抗爭者主要竟然是大學生和中學生，這也是社會要應對及突破困難的瓶頸所在。

理性包容、和而不同是香港這座城市的特質，也是港人引以為為的核心價值，但真正愛

香港的人應該明白，自由並非沒有底線，用暴力和極端行徑達到目的，對香港社會的發展不會帶來任何幫助和改善。青年人有想法，有激情，想要表達訴求，是可以理解的，但是表達的方式要合法及和平，青年人無底線的抗爭或宣揚暴力，只會造成社會更大的撕裂。「政治高燒式的激情」、無休無止的騷亂和暴力行為無助解決任何問題，遊行示威本身是手段，而不是目的，只有通過和平、理性、文明的方式表達意見和自己的訴求，才能解決問題。

如今，反修例暴亂的本質已經暴露出來，越來越多的市民也看清這場暴亂的危害性。我們絕對不能容忍「港獨」種子不斷擴散，開花結果，必須讓我們的新一代及早看清及打破「港獨」提倡者背後的陰謀。「港獨」本來就是鏡花水月，切勿將荒誕的幻象當作一回事。當務之急，社會各界須共同止暴制亂，盡快恢復法治秩序，讓我們以包容和教育引導青年人，重新認識國家、認識身為中國香港人的責任和義務。願更多理性的青年領袖勇敢站出來，在香港青年社群中發出正義的呼聲。

政府應確保選舉不受暴力干擾



張學修 港區全國政協委員 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常務副會長

新一屆區議會選舉近在眉睫，煽暴派日前將破壞區議會選舉公平的行動蔓延至區議會選舉候選人簡介會。在煽暴派不斷的衝擊下，簡介會開場半小時後被迫腰斬。選管會會後發表聲明，強烈譴責有關人等的所為，並強調絕不會接受下月區議會選舉過程中出現任何威嚇或暴力的情況。同時逾百間議員辦事處遭到暴徒嚴重破壞，參選人、提名人、支持者及助選義工受到暴力恐嚇及威脅，甚至有參選人被暴徒打傷入院，嚴重損害選舉的公平公正。因此「選舉公平關注組」多名成員日前到禮賓府請願，要求特首林鄭月娥及特區政府正視問題，並採取緊急措施止暴制亂，確保區選能在正常社會秩序下進行，確保市民能在安全環境下行使投票權，否則一日暴亂未止，一日都不應舉行區選。

當前暴力示威、衝擊已經籠罩整個社區，選舉事務處也向立法會提交文件，指區選一旦發生騷亂、公開暴力、危害公眾安全的事件，或者遭到妨礙、打擾或嚴重影響，行政長官、選管會及票站主任有權宣佈押後或延期投票及點票。因此政府宣佈成立選舉「危機管理委員會」，顯示政府極度重視以及積極應對暴力威脅，值得肯定。當前本港法治精神遭受重創，公平選舉的大環境也難以避免地受損。在接近選舉的日子，可以預見情況只會越來越激烈而不是緩和。因此當前政府的舉措具有非常重要的影響，應準確判斷，做好應對危機的最佳反應，盡最大的力量確保選舉符合法治，有序進行，同時做到公平的標準。

當前「危機管理委員會」如評估發生騷亂及危害公眾安全健康的事故發生的可能性高，應建議向特首提議押後整場選舉的投票點票程序，捍衛區議會選舉的正常進行。事實上在選舉報名開始後，有參選人、提名人、助選義工等受到不同程度的暴力恐嚇威脅，而暴力手段也嚴重威脅參選人及其支持者、甚至是家人的人身安全。至今已有3名參選人被黑衣暴徒打傷，需送院醫治，情況達到了嚴重的程度。暴徒的所作所為，說到底是要向特區政府施壓，干擾選舉程序。很多選民因為種種暴行而不敢投票，選舉的公平、公正及秩序受到嚴重的破壞。因此政府、選管會必須認真應對、審慎評估，盡最大力量，採取穩妥措施，確保候選人及其助選人員不受暴力干擾，保障選舉公平公正。倘若暴力事件持續不斷，局面達到難以控制的程度，那麼政府應採取應對機制，甚至押後選舉，確保選舉能夠在正常秩序下進行。這是當前政府及選管會的首要職責。

紀碩鳴 資深評論員

暴力亂局正衝擊港金融業核心

超過4個月暴力抗爭引發的香港亂局，減少了來港的遊客，也減低了香港人外出購物餐飲的意慾，讓旅遊、零售、餐飲等業首當其衝受到沉重打擊，結業、失業潮起，即使仍在營業的，不少鬧市區也時常遭遇暴亂而要關門拉閘，苟延殘喘。不停息的抗爭，越演越烈的暴行，令香港經濟遭遇的沉重打擊正向其核心延伸，金融產業開始受到衝擊。香港一直以來引以為傲的國際金融中心會發生動搖，一直受到內地民營企業青睞的上市集資地，開始受到質疑，亂局損港正衝擊金融業核心。

有香港媒體指，「內地民企來港上市煞停，明年申請恐跌5成」。報道指，內地有企業認為香港的示威沒有停止跡象，且不斷升級越演越烈，正減少來港上市的洽商。並且已經有最少3家民營企業暫放棄赴港上市的考慮。「市場擔心若局勢持續轉壞，明年下半年提交的上市申請數量有可能按年下跌五成」。

這樣的預估並非沒有道理，而且事實上早有煞停來港上市個案。前不久，香港的中資金融企業在香港中國企業協會的支持下發起「蘇港金融論壇」，請了香港中國金融協會副主席李山作主題演講，向內地的金融和民營企業介紹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優勢。這個時候中資金融企業到內地舉辦金融論壇，就是擔心香港國際金融優勢減弱，希望通過論壇以增加內地企業的信心。

果然，江陰市上市協會的一位與會者詢問，江陰有5家正準備赴港上市的企业陷入觀望，不知還該不該繼續赴港的程序？在一個縣級市，就有5家企業對香港上市持觀望態度，全國範圍的情況可能更為糟糕。

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及亞洲的主要資本市場，金融服務業一直是其最重要的經濟支柱之一，佔2017年本地生產總值(GDP)18.9%，提供約25萬8,500個職位。截至2018年3月，根據全球金融中心指數，香港是僅次於倫敦和紐約的全球第三大金融中心，在亞洲排名第一，在亞太區內舉足輕重。香港是全球最活躍及流動性最高的證券市場之一，截至2018年12月底，以市值計算，香港股票市場在亞洲排名第三，全球排名第五，上市公司數目達2,315家，總市值達3.82萬億美元。一旦國際金融中心受影響，不僅香港，全球金融都會受波動。

2018年，香港資本市場招募了218家新上市公司，其中內地赴港新上市101家，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2,727億港元；內地新上市企業佔半壁江山，集資額卻大大超過一半，內地企業是香港持續國際金融中心地位的有力支持。

事實上，因為反修例引發的暴力抗爭，令香港股市氣氛轉淡，影響國際投融資。彭博社報道指，首次公開招股(IPO)的企業大減。自6月初以來，香港IPO市場僅集資51.5億元，較去年同期大減74%。自6月以來，集資額超過10億元的IPO僅1宗，而夏季上市的新股更逾一半跌破發行價。

無可否認，愈來愈多國際媒體、銀行分析員和財經評論員在關注着香港局勢對國際金融市場的影響。這個行業涉及香港上市中介人如投行、律師及會計師行等，涉及上市相關的專業人士該擔憂了，一旦他們也加入到失業大軍，那麼香港整體經濟遭受的打擊將是毀滅性的。